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度，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日常依法运营、规范财务运作等方面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整体利益。

一、监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严格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确保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防范企业资产流失；监事会成员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相关培训，提升自身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充分发挥审查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整体利益。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七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六项议案。

（二）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七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17年8月23日，公司七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四）2017年9月12日，公司七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张新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五）2017年10月24日，公司七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六）2017年12月11日，公司七届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出席或列席了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和讨论，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回顾2017年的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范经营，内控体系完善，内控制度能够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履行各项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坚决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勤勉尽责，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国家各项财税政策，财务管理标准规范，资金使用情况较好，内部控制能够有效执行，保

证了生产经营工作的顺利进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按照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公平交易，交易程序严谨规范，交易价格客观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偿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将继续严格遵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切实履行好监事会的职责，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监事会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督公司规范运作，按照现

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围绕公司的经营目标开展监督，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有效运行，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促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科学，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三）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确保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加强与内部审计、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核查。

（五）重点关注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高风险领域，防范企业风险，防止公司资产流失。

（六）增强学习，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相关培训，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职能，继续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客观、公正、严谨的工作态度，勤勉尽责，确保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依法经营和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2 日